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该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 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4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16 人。

(7) 2023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5,466.6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5,127.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6,747.98 万元。

(8)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0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26,115.39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保险购买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收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8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1) 项目合伙人：罗明国，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以前年度未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乐实，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桂铭，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以上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罗明国、签字注册会计师乐实、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桂铭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罗明国、签字注册会计师乐实、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桂铭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拟支付中审众环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15万元（与2023年度审计费用持平），其中财务审计费用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本期审计费用以公司规模和中审众环参与项目的各级别人员工时费用为定价依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4年5月27日公司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建议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